

证券代码：603530

证券简称：神马电力

公告编号：2024-062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5月20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4年5月18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现场送达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缪蓉蓉女士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韩笑女士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预留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7.95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57.04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对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并按照预留比例不超过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的要求相应调整预留份额。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96.76 万股调整为 90.89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7.41 万股调整为 72.71 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9.35 万股调整为 18.18 万股。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3、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9.49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71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